



中国认可
国际互认
检测
TESTING
CNAS L6673



检验检测报告



报告书编号: AJCB123W03884

产品名称: 塑木地板

受检单位: 成都华木源新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

生产单位: 成都华木源新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: 成都华木源新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

检验类别: 委托检验

成都产品质量检验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
国家建材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(四川)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检验检测专用章

成都产品质量检验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
国家建材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（四川）

检 验 检 测 报 告

报告书编号：AJCB123W03884共 2 页 第 1 页

产 品 名 称	塑木地板	商 标	华木源
生产日期/批号	2023-09-20	型 号 规 格	140*25*1500
样 品 编 号	AJCB123W03884	样 品 等 级	合格品
样 品 数 量	6块	样 品 状 态	完好
样品到达日期	2023-09-22	送 样 人 员	刘政兴
委 托 单 位	成都华木源新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	生产单位名称	成都华木源新型材料科技有限公司
委托单位地址	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猛追湾横街188号2栋31楼3113号	生产单位地址	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猛追湾横街188号2栋31楼3113号
委托单位邮编	/	生产单位邮编	/
委托单位电话	18628337656	生产单位电话	18628337656
检 验 地 址	成都市龙泉驿兴茂街16号	检 验 日 期	2023-10-23~2023-10-31
检 验 依 据	GB/T 24508-2020 木塑地板		
判 定 依 据	GB/T 24508-2020 木塑地板		
检 验 结 论	所检项目符合GB/T24508-2020标准要求。 成都产品质量检验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成都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(检验报告章) 签发日期：2023-10-30 检验检测专用章		
备 注	基材不发泡		

批准：

审核：

主检：

检 验 检 测 报 告

报告书编号: AJCB123W03884

共 2 页 第 2 页

序号	检测项目		技术要求	单位	实测值	单项结论
1	最小集中载荷		≥ 3400	N	3585	合格
2	静曲强度		≥ 26.0	MPa	27.2	合格
3	常温落球冲击		凹坑直径 $\leq 12\text{mm}$, 且试样无破损	mm	凹坑直径 11.8mm, 试样无破损	合格
4	密度		≥ 0.75	g/cm^3	1.33	合格
5	吸水尺寸变化率	长度方向	≤ 0.3	%	0.1	合格
		宽度方向	≤ 0.4	%	0.1	
		厚度方向	≤ 0.5	%	0.4	
6	耐冷热循环	表面状态	表面无开裂、无鼓泡、无油斑	/	表面无开裂、无鼓泡、无油斑	合格
		长度尺寸变化率	≤ 0.3	%	-0.1	

— — — — 以下空白 — — — —



注意事项

- 1、本机构保证检验检测的科学性、公正性和准确性，对出具的检验检测数据、结果负责，并对在检验检测活动中所知悉的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和技术秘密保密。
- 2、检验检测报告无本机构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无效。
- 3、检验检测报告无主检、审核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- 4、检验检测报告涂改无效。
- 5、复制检验检测报告未重新加盖本机构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无效。
- 6、异议处理
 - 6.1 若对产（商）品质抽查检验检测报告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（农产品五日内，食品七个工作日内，工业产品十五日内）向组织实施抽查检验的行政部门提出书面意见，逾期将不予受理；
 - 6.2 若对委托检验检测报告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（农产品五日内，食品七个工作日内，工业产品十五日内）向本机构提出书面意见，逾期将不予受理。异议受理联系电话：028-65099089
- 7、对送样的委托检验检测报告，检验检测结果仅对来样负责。
- 8、样品由委托方提供的，委托方应对样品及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。

